马太福音 第二十八课

被捕与受审

（26章：36-75）

03/20/2026

马太福音（26：36-75） 内容

在客西马尼祷告（太26：36- 39）
主勉励门徒警醒祷告（太26：40-46）
主耶稣被捕（太26: 47-50)
凡动刀的必死于刀下（太26：51-56）
在公会前受审（太26：57-68）
彼得三次不认主（太26：69-75）

耶穌時代的耶路撒冷

在客西马尼祷告（太26：36- 39）

36 耶稣同门徒来到一个地方，名叫客西马尼，就对他们说：“你们坐在这里，等我到那边去祷告。” 37 于是带着彼得和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同去，就忧愁起来，极其难过， 38 便对他们说：“我心里甚是忧伤，几乎要死。你们在这里等候，和我一同警醒。” 39 他就稍往前走，俯伏在地，祷告说：“我父啊！倘若可行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！然而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”

客西马尼是耶路撒冷城东1.2公里的一个橄榄园，是主耶稣和门徒们常去之处。

「客西马尼」是希腊文，意思是「榨油之处」。

彼得和西庇太的两个儿子：彼得，雅各，约翰；

主耶稣被榨的痛苦：忧愁起来，极其难过；心里甚是忧伤，几乎要死；

圣经记载中主耶稣唯一的一次「俯伏在地」，表示祂强烈需要向父神祷告。

这杯：盛满神忿怒的杯，世人的罪将要都归到主耶稣身上。

「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祢的意思」:主耶稣完全顺从父的旨意。

主勉励门徒警醒祷告（太26：40-46）

40 来到门徒那里，见他们睡着了，就对彼得说：“怎么样，你们不能同
我警醒片时吗？ 41 总要警醒祷告，免得入了迷惑。你们心灵固然愿意，
肉体却软弱了。” 42 第二次又去祷告说：“我父啊！这杯若不能离开
我，必要我喝，就愿你的意旨成全！” 43 又来，见他们睡着了，因为
他们的眼睛困倦。 44 耶稣又离开他们去了。第三次祷告，说的话还是
与先前一样。 45 于是来到门徒那里，对他们说：“现在你们仍然睡觉
安歇吧！时候到了，人子被卖在罪人手里了。 46 起来，我们走吧！看
哪，卖我的人近了！”

主耶稣吩咐门徒“和我一同警醒”，他们却睡着了。预示他们将要“跌倒”。

门徒心灵愿意，肉体却软弱；我们不也是这样吗？所以“总要警醒祷告”。。

主耶稣三次向父神祷告，从“倘若可行”到“愿你的意旨成全”。

主耶稣经过祷告，清楚知道了神的旨意之后，就起来遵从神的旨意而行。

主耶稣被捕（太26: 47-50)

47 说话之间，那十二个门徒里的犹大来了，并有许多人带着刀棒，从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那里与他同来。 48 那卖耶稣的给了他们一个暗号，说：“我与谁亲嘴，谁就是他。你们可以拿住他。” 49 犹大随即到耶稣跟前，说：“请拉比安！”就与他亲嘴。 50 耶稣对他说：“朋友，你来要做的事就做吧！”于是那些人上前，下手拿住耶稣。

犹大来了：他知道主耶稣和门徒常来客西马尼园，很容易就找到主耶稣了。

许多人带着刀棒：他们以为主耶稣与门徒会反抗。

这「许多人」是圣殿的犹太警卫，并非罗马士兵。

“亲嘴”是犹太人的传统问候方式, 表示对对方的爱慕与尊敬。
犹大却以亲嘴为信号出卖了耶稣， 显出他陷害无罪之人的理亏与心虚。

凡动刀的必死于刀下（太26：51-56）

51 有跟随耶稣的一个人伸手拔出刀来，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，削掉了他一个耳朵。 52 耶稣对他说：“收刀入鞘吧！凡动刀的，必死在刀下。 53 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现在为我差遣十二营多天使来吗？ 54 若是这样，经上所说事情必须如此的话怎么应验呢？” 55 当时，耶稣对众人说：“你们带着刀棒出来拿我，如同拿强盗吗？我天天坐在殿里教训人，你们并没有拿我。 56 但这一切的事成就了，为要应验先知书上的话。”当下，门徒都离开他逃走了。

砍人的是彼得， 大祭司的仆人是马勒古（约翰福音18：10）；
主耶稣把大祭司仆人的耳朵摸了一下，就治好了（路加福音 22：51）

主耶稣本来可以求父神差遣12营天使来保护他。没有人能抓他，杀他。他不需要任何人的保护。 他是自己舍命，要应验圣经关于弥赛亚受难的预言。

门徒都离开他逃走了：主耶稣在逾越节宴席上的预言应验了。

（彼得和约翰没有跑远，他们悄悄地回来了，远远地跟着去了大祭司的院子）

在公会前受审（太26：57-68）

57 拿耶稣的人把他带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去，文士和长老已经在那里聚会。 58 彼得远远地跟着耶稣，直到大祭司的院子，进到里面，就和差役同坐，要看这事到底怎样。 59 祭司长和全公会寻找假见证控告耶稣，要治死他。 60 虽有好些人来作假见证，总得不着实据。末后，有两个人前来说： 61 “这个人曾说： ‘我能拆毁神的殿，三日内又建造起来。’ ” 62 大祭司就站起来，对耶稣说： “你什么都不回答吗？这些人作见证告你的是什么呢。

当日深夜，在大祭司该亚法的家里， 犹太公会开了一个非正式的紧急会议。

会议只有一个目的：找到耶稣的罪证，要治死他。

他们却找不到主耶稣的任何罪证 。 逾越节的羔羊必须没有瑕疵 。

你们的羊羔要毫无残疾，一岁以内的公羊；（出12：5）

主耶稣完全闭口不言，不为自己辩护。

他被欺压，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，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，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，他也是这样不开口。（以赛亚书53：7）

在公会前受审（太26：57-68）

63 耶稣却不言语。 大祭司对他说：“我指着永生神叫你起誓告诉我们，你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？” 64 耶稣对他说：“你说的是。然而我告诉你们：后来你们要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，驾着天上的云降临。” 65 大祭司就撕开衣服，说：“他说了僭妄的话！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？这僭妄的话现在你们都听见了。 66 你们的意见如何？”他们回答说：“他是该死的。” 67 他们就吐唾沫在他脸上，用拳头打他，也有用手掌打他的，说： 68 “基督啊！你是先知，告诉我们打你的是谁？”

主耶稣肯定了大祭司的话，宣告祂是神的儿子，是圣经预言的弥赛亚。要得胜、要驾着天上的云降临。（但7：13-14）。

「撕开衣服」是犹太人在哀恸或悲愤时的一种表示。

「僭妄的话」即诽谤、亵渎神的话，按照律法，要用石头打死（利24：10-23）。

公会就此定了主耶稣“僭妄”的死罪，根本不想主耶稣是不是真是神的儿子。

13 我在夜间的异象中观看，见有一位像人子的，驾着天云而来，被领到亘古常在者面前， 14 得了权柄、荣耀、国度，使各方、各国、各族的人都侍奉他。他的权柄是永远的，不能废去，他的国必不败坏。 【但以理书 7：13-14】

13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： 14 “把那咒诅圣名的人带到营外，叫听见的人都放手在他头上，全会众就要用石头打死他。 15 你要晓谕以色列人说：凡咒诅神的，必担当他的罪。 16 那亵渎耶和华名的，必被治死，全会众总要用石头打死他。不管是寄居的，是本地人，他亵渎耶和华名的时候，必被治死。 【利未记 24：13-16】

彼得三次不认主（太26：69-75）

69 彼得在外面院子里坐着，有一个使女前来，说：“你素来也是同那加利利人耶稣一伙的。” 70 彼得在众人面前却不承认，说：“我不知道你说的是什么。” 71 既出去，到了门口，又有一个使女看见他，就对那里的人说：“这个人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稣一伙的。” 72 彼得又不承认，并且起誓说：“我不认得那个人！” 73 过了不多的时候，旁边站着的人前来，对彼得说：“你真是他们一党的，你的口音把你露出来了。” 74 彼得就发咒起誓地说：“我不认得那个人！”立时，鸡就叫了。 75 彼得想起耶稣所说的话：“鸡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认我。”他就出去痛哭。

彼得进到大祭司的外院，被人认出三次，他三次不认主。

第一次：说； 第二次：起誓说； 第三次：发咒起誓地说。

三次，鸡叫：主耶稣的预言精确应验。显出他无所不知的神性。

彼得痛哭：出于肉体的自信完全崩溃了。

所以自己以为站得稳的，须要谨慎，免得跌倒。（林前10：12）